

##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媒体报道简述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2016年5月6日《经济参考报》刊登了《多种常见止咳药被检出硫磺 涉及太极、通药、哈药、云南白药集团等知名药企》文章，文中提到“西安国联质量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和留存样品”，涉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太极集团重庆中药二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中药二厂）药品橘红丸硫磺含量检测情况为“太极集团重庆中药二厂有限公司生产的橘红丸，国药准字 Z20027420，规格为 3g\*9 袋，检测结果为 0.6%”。

#### 二、澄清说明

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重庆中药二厂核实，该报道中西安国联质量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国联）对重庆中药二厂的橘红丸的硫磺含量检测方法不当，导致硫磺含量不实，现澄清说明如下：

1、西安国联检验重庆中药二厂橘红丸中二氧化硫残留量标准依据为 GB3150 — 2010，适用于使用工业硫磺经加工、处理、提纯制得的食物添加剂硫磺。方法为 GB/T2449 — 2006，利用差减法通过扣除灰分、酸度、有机物和砷后即为硫的含量，中药复方制剂成分复杂，

不仅是以上几类成分，还含很多其他成分。对于成分复杂样品，上述方法由于不能扣除本底干扰，而不具适用性，所以造成结果有差异。

2、经重庆中药二厂咨询权威专家，表示这不是测定药品、食品中二氧化硫的残留量的方法，目前国家通用的食品中二氧化硫残留量测定方法为 GB/T5009.34-2003，该方法也不是药品二氧化硫残留量的检测方法。

3、重庆中药二厂在药品生产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组织生产，药品生产原料严格按《中国药典》现行版检测二氧化硫残留量，原料经检验合格后方可入库投入生产。

### 三、其他事项说明

重庆中药二厂橘红丸 2015 年销售收入为 203 万元，占公司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0.02%。

公司始终坚持“质量第一、安全第一”的生产理念，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对采购、制造及销售环节的质量及安全均按国家相关标准严格执行。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http://www.sse.com.cn>)，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10 日